# 关于遴选2025年度“创新科技策源地产业孵化地项目”国家公派留学候选人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进一步提升学校人才国际化培养质量，支撑学校“双一流”建设，根据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2025年度促进与俄乌白国际合作培养》项目遴选通知要求，现启动校内遴选工作：

一、选派类别、专业及规模

（一）选派类别

联合培养博士研究生： 6-24 个月

联合培养硕士研究生: 3-12 个月

硕士研究生：10-36 个月（可含一年语言预科）

（二）选派院校及专业

俄罗斯乌拉尔联邦大学：机械工程、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土木工程、材料成型及控制工程、控制科学与工程、材料科学与工程、信息与通信工程。

（三）选派规模

联合培育博士研究生：2人/年

联合培养硕士研究生：3人/年

硕士研究生：3人/年

二、资助内容

国家留学基金委员会提供规定留学期间的奖学金及一次往返国际旅费。对于攻读硕士研究生、博士研究生人员提供学费资助。

三、申报条件

（一）符合当年《国家留学基金资助出国留学人员选派简章》规定的申请条件。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热爱祖国、品德良好、遵纪守法，具有服务国家、服务社会、服务人民的责任感和端正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

（二）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不具有国外永久居留权，年龄满18周岁，身体健康，心理健康。

（三）联合培养博士研究生：国内高校、科研机构全日制优秀在读博士研究生，申请时应已获拟留学单位出具的入学通知书（邀请信），申请时年龄不超过35 周岁（1989 年 1 月 1 日后出生）；具有较高的综合素质和发展潜力并在各方面表现突出；核心课程应在优良以上；国外导师应有很强的科研能力和水平,系所从事学科专业领域的权威专家或学术带头人。

（四）联合培养硕士研究生：国内高校、科研机构在读硕士研究生，申请时应已获拟留学单位出具的入学通知书（邀请信），申请时年龄不超过 35 周岁（1989年 1 月 1 日后出生）；具有较高的综合素质和发展潜力并在各方面表现突出；核心课程应在优良以上；国外导师应有很强的科研能力和水平。

（五）硕士研究生：须为我校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申请时应已获拟留学单位出具的攻读硕士学位入学通知书（邀请信）；具有较高的综合素质和发展潜力并在各方面表现突出；核心课程应在优良以上。

（六）外语水平要求：

申请攻读硕博研究生学位项目学生，须达到《国家公派出国留学外语合格条件》规定的俄语合格条件，可支持一年语言预科学习。申请人也可使用英语作为学习语言（此类申请人须在出具的邀请信/入学通知书中明确学习语言为英语），英语须达到《国家公派出国留学外语合格条件》规定的英语合格条件。对学习语言为英语的人员不支持赴国外进行语言预科学习。

四、校内申请

申请人填写《国家公派留学申请表》并附上成绩单提交所在学院进行资格审查。学院对申请人进行遴选，将纸质版《国家公派留学申请表》、学生排序名单及成绩单加盖公章于2025年3月24日前送交图书馆527学生交流科，汇总表电子版发送xsjlk@haust.edu.cn。

五、校内选拔

学校选拔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采取“个人申请、学院遴选、专家审查、学校推荐”的方式进行选拔。凡符合《国家留学基金资助出国留学人员选派简章》申请条件的我校学生，均可按规定程序申请。

六、网上申请

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现已启动项目申报工作，获得学校推荐资格的申请人请于2025年3月15日-3月25日时登录“国家公派留学管理信息平台”进行网上报名,并按要求上传申请材料(网址https://sa.csc.edu.cn/student)。

地址：图书馆527 学生交流科

联系电话：0379-64231879

国际合作与交流部

2025年3月21日